

浉河区南北两岸提升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成交公告

(招标编号：豫中政招【2024】第 06 号)

一、中标人信息：

标段(包)[001]浉河区南北两岸提升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标段：

中标人：河南锦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：331.38 万元

标段(包)[002]浉河区南北两岸提升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二标段：

中标人：信阳市博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：165.8 万元

二、其他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编号：豫中政招【2024】第 06 号
- 2、项目名称：浉河区南北两岸提升改造项目二期工程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4 年 08 月 16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4 年 08 月 29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一标段：

成交供应商：河南锦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成交价：3313800.00 元

工期：30 日历天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，达到合格工程标准

项目经理：孙腾飞 证书编号：豫 241181941963

二标段：

成交供应商：信阳市博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成交价：1658000.00 元

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合格标准，并满足采购人要求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张强、张安旭、谢树华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文件标准收取。

收费金额：一标段：35000 元；二标段：24000 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提出质疑方式：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（或法人证书）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采购人：信阳市浉河区金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民权街道民权路 354 号礼节社区 301 室

联系人：樊建明

电 话：15939709619

采购代理机构：河南中政全过程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碧荷路 7 号锦和商务中心 B 座 13A02

联系人：濮礼东

联系电话：17596996959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信阳市浉河区金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民权街道民权路 354 号礼节社区 301 室

联 系 人：樊建明

电 话：1593970961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中政全过程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碧荷路 7 号锦和商务中心 B 座 13A02

联 系 人：濮礼东

电 话：17596996959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